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江海区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				评价年度：2023年		评价金额：497.46万				
	主管部门：江海区教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王文成（0759-2968281）		联系邮箱：rsk2968281@126.com						
	实施单位：江海区教育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王文成（0759-2968281）		联系邮箱：rsk2968281@126.com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妥善解决中小学代课教师问题的指导意见》教人〔2011〕8号、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向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的工作方案》（粤教师〔2018〕13号）、粤教师〔2016〕11号、粤教师〔2017〕6号、粤教师〔2024〕1号和湛教〔2019〕7号。								
	支出主要内容		根据粤教师〔2017〕6号、湛教〔2019〕7号文件要求，2023年我区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符合发放条件887人（其中1-9年588人，10-19年279人，20-29年18人，30年以上2人，10年以上合计299人），未到期发放的3人，累计减少（死亡）138人，共发放生活困难补助资金459.02万元（含省下达资金152.46万元）。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本次评价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实际到位（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项目单位支出）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期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调剂金额	实际预算数	市本级	转移支付至县区	市本级	县区	市本级支出	县区支出	
	合计	497.46	497.46	497.46		152.46		497.46		459.02	问题：预算及自评工作不够精准；资金支出有时进度缓慢。 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积极做好资金管理工作。
	市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152.46	152.46	152.46		152.46		152.46		152.46	
	中央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345	345	345				345		296.56		
项目管理情况	立项情况（包含概算调整情况）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										问题： 1. 2. 改进措施： 1. 2.
	验收情况	是否完工		完工时间		是否验收		验收时间			
评价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综述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是 ☒ □ ☐ 部分实现 ☐ 否 ☐	
	按照我区原民办代课教师的实际情况，向符合条件的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妥善解决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问题，确保该群体和谐稳定。				按照我区原民办代课教师的实际情况，根据不同教龄不同补助标准，给予符合条件的男年满60周岁、女年满55周岁的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妥善解决原民办代课教师老有所养问题，确保该群体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补助教师数量		补助3618人次		补助3538人次		人员去世；加强落实身份核实确认。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补助覆盖率（%）		补助100%		补助100%		无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发放工作效率、及时率		发放及时准确，100%		发放及时准确，100%		无			
		指标2：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工作年限超过30年的教师补助标准(元/人/月)	900	900	无
			指标2: 工作年限20-29年的教师补助标准(元/人/月)	800	800	无
			指标3: 工作年限10-19年的教师补助标准(元/人/月)	700	7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安全及维稳效果	无由原民办代课教师引起的重大安全事故	无由原民办代课教师引起的重大安全事故。	无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原民办代课教师对政策保障的满意度	90%	90%	生活困难补助标准低, 无法满足基本生活需求; 需要相关部门根据当地物价及生活水平调节补助标准。
			指标2:			
						